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会前以邮件方式发出，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上午 9:00 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参加表决人员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南宁金湖时代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广西南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宁金湖时代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湖时代）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南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南百汽车）。吸收合并完成后，金湖时代存续经营，南百汽车将依法注销，金湖时代依法承继南百汽车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金湖时代吸收合并南百汽车事项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3）。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宁金湖时代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广西新世界商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湖时代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新世界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界商业）。吸收合并完成后，金湖时代存续经营，新世界商业将依法注销，金湖时代依法承继新世界商业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金湖时代吸收合并新世界商业事项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3）。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